

永安市城市管理局文件

永城管〔2023〕2号

永安市城市管理局 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2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的精心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要求，牢固树立“法治城管、文明城管”理念，不断推进城市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法制化，为新时代城市管理工作不懈努力，现将我局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实情况

（一）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是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中共中央

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始终将学法、用法、普法作为重要的政治任务。二是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各级领导干部要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能力，努力推动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在法治轨道上推动各项工作”这一重要指示，召开专门会议对年度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作出部署，制定工作目标、明确工作责任。三是主要负责人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切实把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四是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局党组中心组坚持学法、用法，领导干部带头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认真学习领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切实提升领导干部的法律素质。

（二）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1.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一是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让“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成为工作常态，全年共受理各类行政审批310余件。二是围绕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持续开展柔性执法优化营商环境。在日常执法工作中采用“一次提示、二次告诫、三次处罚、重大案件回访”的柔性执法模式，将“执法与指导”“监管与服务”“处罚与教育”有机结合，帮助当事人自觉纠正违法行为，最大限度降低经营压力，将优化营商环境落地落细落实到

位。

2.开展权责清单梳理，落实动态管理制度。结合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和机构改革职能划转等事项，对权责清单事项进行了全面梳理、调整。共确定行政处罚100项，行政许可9项，行政监督检查4项，行政强制5项，其他行政权力1项公共服务事项2项、其他职责6项，总计127项。

3.推动执法理念转变，创新监管执法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扎实推进“互联网+监管”工作、以日常规范化、精细化巡查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不断创新执法方式，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方式,努力做到宽严相济、法理相融，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一是**以执法办案为工作抓手，通过规范执法过程中文明用语、执法肢体语言的运用，执法过程全记录等方式方法，让群众既能感受到执法的严肃性，又能感受到执法的温度。**二是**结合执法办案工作，发放《城市管理须知》及城市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等资料，将法律送到群众手中，将服务带到群众身边，切实开展面对面、点对点以案释法工作，让市民群众深入了解城市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进而积极参与到城市管理的工作中来。**三是**在日常执法过程中，鼓励和引导违法行为当事人改正轻微违法行为，对能通过教育起到改正效果的轻微违法行为，尽量不予行政处罚；符合减轻或从轻条件的违法情形，予以减轻或从轻处罚，使开出的每一张“罚单”都能于法有理、于理有据，让柔性执法有“尺度”、服务企业有温度。累计采取行政告诫120次，行政指导28次，行政约谈35次。不予处罚案件1起，从轻处罚10起。

4.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全面抓好各项工作。一是项目完成情况。共完成为民办实事项目6项。完成涉及城市品质提升项目20项。二是市容环境整治。严格对照创城测评标准，构建网格化管理体系，对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市容秩序，开展常态化精细化管理，督促城区商铺做好“门前三包”，发放宣传单700余份。持续强化违反“门前三包”行为的纠正和查处，累计劝导各类占道经营3.5万余起，现场处罚24起。持续推进城乡结合部交通沿线、莲花山风景区旅游路线（西坑路）、乡村振兴精品路线等沿线违建整治工作，处置城区内各类违建511起，拆除违建面积约4.8万平方米。三是推进综合服务平台建设。该项目计划投资600万元，通过整合相关部门城市管理数据资源，建设永安市城市管理综合服务平台，形成包括业务指导、指挥协调、行业应用、运行监测、公众服务、综合评价和决策建设等7个应用系统，数据交换、数据汇聚和应用维护等3个后台支撑系统，构建智慧城管总体设计框架。目前，场地装修基本完成。四是推动“城管进社区”。安排26位城管队员进驻社区，强化入驻城管队员和社区共同处置城市管理相关问题，并做好城管队员下沉社区的后勤保障工作，持续提升社区基层治理能力。同时组织社区疫情防控处置突击队，随时为社区补充应急力量。工作开展以来，城管队员积极参与各个社区创城活动、志愿者活动以及平安建设宣传活动、重要工作会议及夜谈会49次；共同处置饲养家禽、乱安地锁、乱种植、违法建设等各类城市管理相关问题163起，化解矛盾纠纷52起。

5.严格落实工作机制，提升风险防控能力。一是健全巡

查机制，提升问题发现能力。今年以来，持续加强城区主次干道、城市桥梁、地下管廊管线、城市雨污水管网（沟渠）、雨水井（篦）、检查井、窨井盖、城市道路及慢道边坡、城区主次干道低洼地带等安全检查及隐患排查，发现问题协调到位，及时补缺补漏，做到立整立改。截至目前共修补人行道约1675平方米，对各类护栏完成更换等近4672米，更换、校正防撞桶39个，重新张贴防撞桶反光贴530张，整治破损、下沉、缺失等问题窨井盖147个。二是强化定期排查，提升设施监测能力。按照工作要求按期对城区桥梁开展检测，并根据桥梁检测结果，按照轻重缓急的原则对城区桥梁进行维护，目前已完成大溪桥、石门桥、含笑大桥、一中天桥、后溪小桥等5座桥梁的维护，正在进行西门桥、新华桥等2座桥梁的维护。三是加强安全风险防控，提升城市治理能力。始终把安全生产摆在重要位置，落实安全监管责任，健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精准治理、综合治理。始终把安全生产工作作为本行业领域管理的重要内容，依法依规履行属地安全监管责任，指导帮助企业加强安全管理，切实消除盲区漏洞。年中、年底和重要节假日期间组织安全生产大检查，对全市市政、环卫、园林与污水方面进行督导检查，下发整改通知，加大督导力度。四是坚持完善工作机制，提升依法处突能力。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应对突发事件，将突发事件应对能力提升纳入全局干部职工日常培训，全面提高城管执法人员依法处置突发事件能力。

6.抓实城管队伍建设，筑牢作风建设根基。一是狠抓全

局执法人员的素质双提升，培养大家“敬畏法律、尊重程序”的意识，确保执法工作沿着“文明执法、依法行政、包容服务”的正确方向前进。二是扎实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定期开展理论学习和法制培训，深化城管队伍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制度，严格行政执法程序、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强化为民服务意识，长效开展“城管进社区”工作，提升基层治理，改善城管形象。三是开展领导谈心谈话。领导班子充分发挥带头示范作用，与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了深入谈心谈话。通过及时提醒，批评和教育，做到警钟长鸣，防患于未然。四是按照年初学法计划开展学习培训，共组织两次法律法规知识测试，不断增强干部职工依法履行职责，依法承担责任的意识。五是积极开展面向社会的法制宣传教育，把法制宣传教育融入日常管理和服务的全过程，在服务市民群众中教育市民群众。同时，积极参加《平安永安·法治进行时》《政风行风热线》等节目，以讲解案例的形式宣传城市管理相关法律、法规。

（三）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制化

一是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根据职责法定、职权法定的原则，对于涉及本部门的重大执法案件、重大建设项目严格做到事前充分征求职能科室和分管领导意见，酝酿成熟报局党组会议集体讨论，集体决策。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处罚事项集中讨论决定制度，特别是规划行政处罚案件以及罚款数额较大和复杂疑难的案件，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前，经局法制科与法律顾问严格审核把关，再报案审会审查，确保每一个案件法律依据正确、证据充分、程序合法、处罚适当，办

成铁案。重点项目建设公开招标严格按照招投标法有关规定操作，坚持杜绝暗箱操作，确保各环节的科学和规范。

二是加强规范性文件审查和清理。对业务科室制定的有关办法、规定的制定主体、程序和内容等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政策的规定进行合法性审核。2022年梳理规范性文件9个，其中建议修改2个、废止5个、宣传失效1个，继续有效1个。

三是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聘请昊拓律师事务所律师担任法律顾问，负责代理行政诉讼案件、规范性文件及合同的合法性审查等，为行政决策工作提供法律服务。

（四）加强行政执法监督，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是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有效推行三项制度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保障和监督行政机关有效履行职责，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做到执法信息公开透明，执法全过程可回溯管理，法制审核流程规范、审核意见合法合理。

二是强化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定期组织执法业务骨干按照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标准，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对存在疑难执法案例进行分析研讨，以案析法，及时发现和解决执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和业务水平，并将其作为监督执法过程、提高执法规范化水平的重要手段。

三是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加强对行政处罚、行政审批工作的监督、指导，严格依法行政，规范案卷制作，落实行政执法各项考核制度，将执法职权、责任落实到具体的

执法机构和执法岗位，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增强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的责任和意识。

（五）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一是加强信访工作。局信访工作由法制科统一负责，配备专人与各基层单位及机关科室加强对接，确保及时高效处理各类信访案件。

二是依法处理群众投诉举报事项。切实畅通群众反映诉求的渠道，公开举报热线：3612319，采取多种方式妥善处理群众举报投诉事项。始终高度重视12345便民服务热线工作。着眼机制创新、聚焦服务群众、促进优化提升，把群众满意作为检验工作成效的唯一标准，提高群众满意度。

二、存在的问题

2022年法治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距离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和市民群众期盼还有一定差距。如：执法人员对政策法规及相关业务持续学习重要性认识不足，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不高。城管执法缺乏有效保障力量支撑。城市管理工作反弹性、反复性强。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过程中产生的责任主体不明、边界不清，部门之间相互推诿的现象时有发生。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夯实宣传基础，扩展普法成效。以“1·10宣传日”“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安全生产月”“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法治宣传日（月）为契机，深入开展宪法和城市管理相关法律法规法治宣传活动，使广大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城市管理法律法规知识，增强市民自觉遵法守

法的主动性和责任感。

（二）铸牢法治理念，弘扬法治精神。深入推进法治城管建设，着力提高城管系统执法人员的法治理念，强化对综合法律知识和专业法律知识的培训学习，有计划、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培训学习活动，激发广大干部职工学法用法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不断夯实执法人员法律基本功，有效提升执法办案能力，使城市管理执法工作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三）强化法治建设，规范文明执法。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创新办案手段，规范办案程序，增强执法人员“会管理、会服务、会执法”的工作能力，锤炼严谨、唯实的办案作风，不断提升城管队伍法治政府建设、文明执法的能力和水平。进一步发挥法律顾问的作用，用其法律专长，在各类规范性文件的制定，案件审核、重大事项决策等方面提供法律支持，全面规范全局各类行政行为。

永安市城市管理局

2023年1月10日

永安市城市管理局

2023年1月10日印发
